



國立成功大學永續校園規劃及運用委員會

114 學年度第 1 次會議 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5 年 1 月 13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9 時 0 分

地點：雲平大樓東棟 4 樓創新教學工作坊

主席：沈孟儒校長

出席人員：當然委員—吳總務長建宏、劉研發長全璞、劉財務長裕宏、沈教務長聖智、陳主任炳宏、陳院長文松、蔡院長錦俊(李副院長欣縈代)、詹院長錢登、吳院長士駿、張院長學聖(蔡副院長耀賢代)、蘇院長佩芳、蔡院長群立(胡副院長中凡代)、王院長育民、鄭院長修琦(林副院長威辰代)、李院長經維(請假)

教師委員—李副校長俊璋(請假)、張副校長始偉(請假)、吳助理副校長秉聲、林財富教授、李永春教授、黃良銘教授

職員委員—王主任明洲、杜明河副總務長(請假)

學生委員—周鼎睿同學、林翰堂同學(請假)、楊瀚同學(請假)

列席人員：總務處、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中心、經營管理組、資產保管組、事務組、營繕組

會議紀錄：蔡惠玉助理管理師

會前說明：本次會議應出席代表 27 人(過半數人數為 14 人)，出席代表 21 人(如簽到表)，已達法定出席人數，主席宣布開會。

壹、主席報告：

行政紀律與效率是學校進步的基石，考量學校未來發展的重要性，行政單位應致力於提供優質服務，提升行政效能。為了讓基層人員有明確的工作指引，各類會議應建立標準作業程序（SOP），確保業務運行順暢。遇重大的案件應更加重視會議紀律，避免在未經主席同意下，於會議中臨時加入案件，影響主席決策品質與判斷。

貳、報告事項

一、校規會工作小組業務報告（附件一）

決定：有關「奇美樓統一超商與星巴克進駐的招牌設置案」，應進行友善與具建設性的討論，避免過度糾結細節而影響公共利益，並須尊重企業視覺識別。視覺景觀與圖騰設計不應只拘泥於過去的歷史，應讓師生與民眾能從設計中能看見未來的期待與發展願景，審議時請注意整體行政效能和校園形象。其餘案件洽悉備查。

二、上次會議提案執行情形(P.6)

決 定：洽悉備查。

參、報告案 第一案

〈提案單位：設計與規劃推動辦公室〉

案 由：成功大學校園整體規劃案。

說 明：本案已於 114.6.18 校務會議報告，本次會議持續階段性報告。

主席說明：針對學校未來五年發展，重點在於提供基本精神和明確方向，讓行政團隊能順利交接，並加速學校邁向下一個里程碑。目標是讓成大在五年內排名進入世界前 150 名，除了吸引優質學生外，更需要留意教師的薪資及住宿條件，以確保學校的競爭優勢。

為延攬人才，解決長期的教師居住成本問題。總務處需在 5 年內執行「安居計畫」，興建約 200 戶學人宿舍，選址優先考慮歸仁校區；短期內則規劃由學校租賃整棟房舍等方式，供新進教師居住。

由於校園發展趨勢往沙崙方向前進，因此校地規劃及經費籌措等議題需要盡快討論並明確呈現給大家。此外，也應關注薪資條件的調整，以符合教師的需求和市場行情。

針對教育部 60 億的高教經費，成大目標爭取 8 至 10 億元。將針對九大學院定義「國家發展關鍵人才」，提供 300 萬至 500 萬元的留任或到任獎金，相關計畫需經校務會議通過後，再送教育部。

- 決 議：1. 學人宿舍規劃：請總務處於下學期完成具體計畫，包括選址、量體大小、所需經費等細節，並提報至本委員會審議後，再送校務會議報告。
2. 人文軸帶推進：理想上可以學校每年預算總數 1%編列經費，來建構人文美感的大學校園。
3. 程序與溝通：所有的重大硬體規劃與經營方向（如沙崙園區發展白皮書）必須經過校規會與校務會議等行政程序，以落實校內溝通。

第二案

〈提案單位：營繕組〉

案 由：舊化學系館文化資產價值評估進度報告。

說 明：文資處審議舊化學館已解除列冊。後續針對博物館、格致堂、物理館及舊化學館做整體規劃，現階段舊化學館將以拆除作業為優先，提送永續校園規劃及運用委員會報告。

- 決 議：1. 本案以拆除作業為優先，但須保留具重要意義的建築元素。
2. 未來該區任何開發計畫，以不能破壞人文藝術創意軸帶的天際線與環境精神為設計原則，且必須經過永續校園規劃及運用委

員會及校務會議兩道重要的行政程序審議通過，方能進行後續作業。

肆、審議提案：無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陸、散會(上午 10 時 05 分)。